

省金融办联合“一行三局”发布《关于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

## 保“量”提“质”化解中小企业融资难

□ 本报记者 孟佳  
本报通讯员 刘威



去年以来,我省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局部地区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现象较为严重。为扭转不利局面,近日,省金融办联合“一行三局”发布《关于金融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力图通过保“量”提“质”化解中小企业融资难。

### 保“量”:用好增量,盘活存量

《意见》提出,要努力扩大信贷规模,驻鲁银行分支机构要加强与上级行沟通,努力争取信贷规模、直贷项目和单列指标,地方法人银行机构要通过发行次级债、增资扩股、挂牌上市等方式,进一步补充资本、释放流动性,力争今明两年我省贷款增量在全国占比不低于上年。

除用好增量外,《意见》还提出盘活存量,尤其是抓住信贷资产证券化监管由审批制改为备案制的契机,积极申请信贷资产证

券化业务资格。“银行业分支机构争取将贷款资金纳入总资产证券化项目,提高资金周转速度。同时,推进负债业务创新,通过金融债、大额存单、要约交易等多种手段,提升主动负债能力。”

另外,《意见》按照“区别对待、有扶有控”的原则,对不同行业提出了差异化的信贷政策。对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方向的企业,要继续给予资金支持,支持钢铁、水泥、船舶、光伏、造纸、纺织等行业的兼并重组和淘汰落后产能,对整合过剩产能的企业定向开展并购贷款。

值得一提的是,对合理向境外转移产能的企业,《意见》提出要通过内保外贷、外汇及人民币贷款、债权融资等方式,增强企业跨境投资经营能力。

### 提“质”:重点支持薄弱领域

《意见》要求,制定农村存款主要用于农业、农村的具体考核政策,防止农村资金外流。同时,农村合作金融机构可根据季节性需求,实施弹性存贷比考核,建立小微企业授信尽职免责制度,放宽小微企业不良贷款容忍度,银行业金融机构小微企业贷款不良率高出各项贷款不良率2个百分点以内

的,该项指标不作为当年外部监管评级和内部业绩考核的扣分因素。

本次《意见》着重提出,将探索并推行多种形式的综合授信贷款,允许企业根据生产经营和资金周转实际,在授信额度内“随用随借,随借随还”,鼓励商业银行在风险评估基础上开展续贷业务,合理确定续贷期限,对达到标准的企业直接进行滚动融资。对确需先还后贷的贷款,《意见》亦要求银行提前介入开展贷款调查、授信审批等工作,缩短续贷周期。

除商业金融外,《意见》还提出积极开展新型农村合作金融试点,坚持社员制、封闭性、民主管理的原则,在符合条件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基础上发展农民信用互助社。此外,未来政策性金融还将继续扩大作用,《意见》指出,要积极争取国家开发银行棚户区改造专项资金,力争2015年国开行棚改专项贷款余额突破600亿元。

### 控风险:政银企三方联动

对已经出现的风险,应探索不良贷款批量化、市场化处置的有效机制,例如加快组建地方资产管理公司,提高不良贷款处置规模和效率。《意见》提出,财政部门要进一

步放宽金融机构不良贷款核销限制,税务部门要确保按规定将企业不良贷款核销前扣除等政策落到实处,工商、国土、房管等部门应建立绿色通道,简化办理流程,依法高效办理资产处置过程中涉及的抵押登记手续。

融资性担保公司是银行与中小企业之间的防火墙,在化解互保联保形成的风险中,起着不可替代的作用。《意见》提出构建担保体系,鼓励有条件的市、县(市、区)设立由政府出资控股参股的融资性担保公司,力争用3年左右时间,每个市至少发展1家资本金10亿元以上,每个县(市、区)至少发展1家资本金3亿元以上的融资性担保机构。

《意见》提出建立政银企三方协作配合机制,共享企业信用信息,推进风险化解处置工作,“对主业经营良好,有市场、有技术、暂时资金困难的企业,可以在隔离和控制风险的前提下通过收回再贷、展期续贷、并购重组等方式,帮助企业渡过难关,企业面临流动性风险时,要通过以资产换资本、股权换资本等方式腾出空间,降低资产负债率,减轻财务负担,确保可持续发展。”

(相关报道见本期14版)



□CFP供图

## P2P“监管”迟迟不出,在等什么?

据新华社上海电 诈骗、跑路、提现难……成为2014年P2P网贷爆发性的也是最突出的问题,互联网金融创新由此饱受质疑。在扎根中国的第七个年头,P2P伴随着爆发式增长的同时,问题也在困扰着行业的健康发展。业界期盼迟迟不出的国家层面的监管细则尽快落地。

### “倒闭潮”前所未有 “监管”千呼万唤不出来

来自第三方机构网贷之家的数据显示,截至2014年年底,网贷运营平台已达1575家,累计成交量高达2528亿元,是2013年的2.39倍。

但伴随成交量的火爆增长,问题平台频出也成了P2P行业的常态。网贷之家的统计数据显示,2014年全年问题平台达275家,是2013年的3.6倍,平均每6家平台中就会有1家“出问题”。据网贷之家统计,2014年所有问题平台累计导致投资者损失约60亿元。

2014年是P2P行业非常复杂且双面的一年,在银行、国资、上市公司、风投资本不断涌入的同时,年末行业却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倒闭潮,而期待的监管、协会等“一个都没来”。

“在P2P行业发展的7年中,平台的激烈竞争及风险的不断累积,金融风险已显得越发重要。”网贷之家首席研究员马骏指出。

数据显示,仅2014年12月就出现问题平台92家,超过2013年全年问题平台的总和。

### 担心“一放就乱” 还是“一管就死”?

自2013年10月第一波P2P“跑路潮”开始,业界即开始广泛讨论P2P行业的监管问题,但时至今日,顶层设计的监管细则仍没“露面”。

“在行业高速发展过程中,人们担心‘一放就乱’,但我们也要警惕‘一管就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法研究所所长黄震表示出担心。

据业内专家分析,监管细则一直不出,可能主要纠结于对这一互联网金融创新的监管尺度如何把握,过严有可能扼杀创新。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副院长杨东就认为,“互联网金融创新太快,各方意见目前仍不一致,所以监管比较审慎。”

同时,监管细则作为部门规章还涉及与相关法律配套的问题,“也需要较长的协调时间。”零壹财经研究总监李耀东表示。

曾参与监管层讨论的点名网CEO郭宇航透露,其实,银监会与央行的监管框架与细则均已就位,迟迟不出台的原因可能还是在等候国务院关于互联网金融的原则性指导意见。

### 银监会10个原则先设“红线” 地方监管已先行起步

实际上,从2014年4月,P2P监管正式明确由银监会主导后,银监会已先后提出“明确平台的中介性质”、“明确平台本身不得提供担保”、“不得搞资金池”、“不得非法吸收公众存款”等10个监管原则,也被业内称之为十大“监管红线”。业内人士认为,原则体现了“负面清单”式包容性监管理念,具有指导性。

在静候顶层设计的监管指导意见的同时,各地的规范鼓励政策已先行起步。

近期,筹备半年之久的北京市网贷行业协会宣布成立。据悉,北京市网贷行业监管将以产品登记、信息披露、资金托管三大原则为监管办法。而此次协会通过的《北京市网贷行业协会章程》再次重申这三项监管办法,将通过《北京市网贷行业协会自律公约》落地实施。

上海的P2P企业也在积极推动行业自律,成立上海市网络信贷服务业企业联盟,发布《网络信贷行业自律公约》。广东互联网金融协会成员单位也签署了《广东互联网金融协会自律公约》。

“P2P行业要想健康发展,首先行业自身要自律,行业协会或专业委员会制定自律性的措施。其次监管后续跟进,加强行业的制度性建设。”红岭创投董事长周世平说。

网贷之家创始人徐红伟说,虽然业内翘首以盼的监管至今没有落地,但2015年无疑将会成为这一行业的监管元年。

□ 责任编辑 白洁

## 邹平2014年直接债务融资逾251亿元

□ 记者 代玲玲  
通讯员 张学东 报道

本报滨州讯 记者日前从相关部门获悉,2014年,邹平县主动引导企业通过直接债务融资募集资金251.6亿元,直接债务融资额名列全省县级第一。直接债务融资已成为邹平县骨干企业融资的首选方式。

2014年,邹平县主动引导企业提高直接融资比例,优化融资结构。在金融形势趋紧的情况下,该县把银行间市场作为突破口,挖掘上市公司再融资功能,积极引导骨干企业进行直接债务融资。县商务、金融等职能部门积极与银行、券商、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推介机构进行对接,多次联合银行、证券机构举办融资培训班,助力企业拓宽融资渠道。

据悉,魏桥创业集团、西王集团、三星集团等骨干企业通过发行25只债务融资产品募集资金251.6亿元。其中,公司债券30亿元、美元优先票据7亿美元、企业债34亿元、短期融资券92.6亿元、中期票据7.6亿元、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44.3亿元。

## 招行推出个人住房“云按揭”产品

□ 记者 李铁 报道

本报济南讯 近日,招商银行正式推出个人住房“云按揭”产品,通过“云按揭”的PAD移动作业平台,20分钟即能完成报件,只要资料齐全,即能实现5分钟预审,24小时内完成审批。

据了解,“云按揭”是基于云技术的O2O按揭服务应用平台。传统模式下,操作住房贷款往往因其环节多、流程长、放款慢、额度紧而效率低下。“云按揭”的推出,完全颠覆了传统的人工操作模式,解决了线上线下作业不协同的低效率问题。

“云按揭”既是一个移动互联网平台,也是一个风险管理数据化的平台,同时又是一个以客户体验为中心的自动化流程平台。它通过线上线下一体化,具备在线审批、移动展业、进度追踪以及客户资料辅助跟进等多项功能,极大地提升了客户体验和银行工作效率。

## 全省组建农商行总量达50家

居全国第4位

□ 记者 王新蕾

通讯员 李德品 报道

本报济南讯 1月11日至12日,省联社2014年工作总结分析会在济南召开。

会上获悉,截至2014年末,省联社各项资产总额15535亿元,较年初增加1971亿元,增长14.5%;各项负债总额14406亿元,较年初增加1762亿元,增长13.9%;各项存款余额12258亿元,较年初增加1361亿元,增长12.5%;各项贷款余额8449亿元,较年初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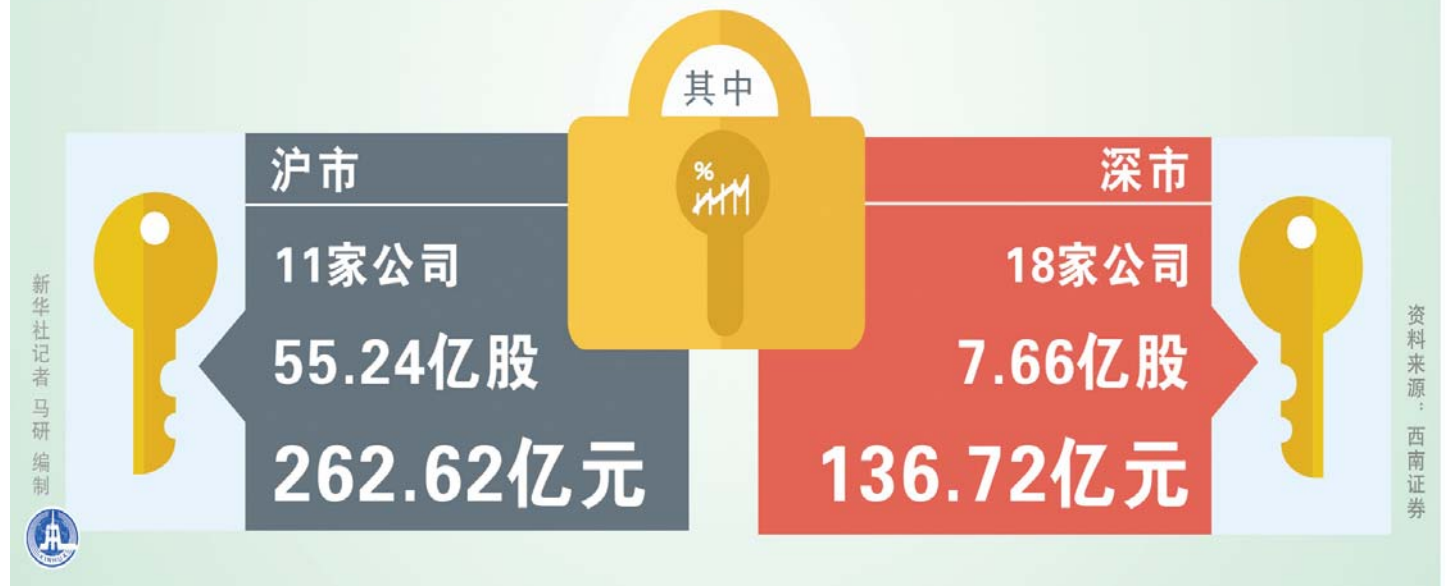
加931亿元,增长12.4%;实现经营利润358亿元,增长15.81%;账面利润204亿元,增长18.57%。全省统算资本充足率11.19%,较年初提高0.33个百分点;拨备覆盖率130.46%,较年初下降48.58个百分点;资产利润率0.95%,较年初提高0.02个百分点。全省新组建农商行12家,总量达到50家,数量居全国第4位,已改制机构占原法人机构的56%。

会上强调,2015年全省农村信用社要

1月12日-16日

## 沪深两市限售股解禁市值接近400亿元

两市将有29家公司共计62.9亿限售股解禁,占未解禁限售A股的1.36%  
以1月9日收盘价为标准计算的市值约为399.34亿元



## 既要“增量”也需着眼“存量”



我们关注财经热点

□ 孟佳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和国务院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农村土地征收、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工作的意见》(下称《意见》),千呼万唤始出来的新一轮土地使用制度改革终于和公众见面。

《意见》中的改革有四项任务:完善土地征收制度,建立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改革完善农村宅基地制度,以及

建立兼顾国家、集体、个人的土地增值收益分配机制。

从相关部门透露的意思看,本轮改革将坚持小范围试点,主要在新型城镇化综合试点和农村改革试验区中安排,选择若干有基础、有条件的县或县级市开展。试点涉及突破相关法律法规,需要由国务院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授权,坚持试点封闭运行。

这四项任务中,最引人注目的是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的话题。与国土资源部此前透露的说法类似,本次改革将允许入市试点的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局限在“农村经营性建设用地”之内。

事实上,在十八届三中全会之后,针对农村经营性建设用地的范围,曾出现“按入市后用途”、“按现状已作经营性使用”、“允许整理闲置宅基地调整为经营性用地”

几种说法。此次可入市的土地被定为符合规划的存量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主要为原乡镇企业用地),比重不超过农村建设用地总量的10%,有学者批评改革步子迈得过于保守。

农村集体建设用地约占全国建设用地面积的70%,一旦放开入市,或对现行土地价格产生根本冲击,这会波及整个基建、建筑市场,以及各地经济的增长模式和城市扩张速度。与地价相关的地方“土地财政”模式,也将受到巨大震动。另外,若宅基地入市,还需考量农民“失宅”后的相关社会保障等问题。在财税、养老等相关配套改革远未完成之时,土地制度改革谨慎推进不无理解。

社会各界对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期待很高,这很容易与改革“任重道远”的现实

形成冲突。实际上,农村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改变的是建设用地市场“增量”。建设用地市场改革的原因是存在被扭曲的供需关系,注入增量用地并确保“同地、同权、同价”是根本性的改革,但见效也较慢。这就要通过改变土地管理机制,对建设用地市场的“存量”进行盘活,“存量”改革应与“增量”改革齐头并进。

现行土地制度发展到今天,被诟病之处颇多。这集中体现在被征地的农民的利益未得到足够保护,土地溢价归公,地方政府用地扩张冲动难以抑制,土地的指标与地方经济发展脱节,“空心村”情况加剧,等等。

一定程度上,土地规划和管理制度改革比集体建设用地入市,更能决定建设用地的使用效率。